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 編

中琉歷史關係檔案

乾隆朝（四）

中國檔案出版社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 編

中琉歷史關係檔案

乾隆朝（四）

中國檔案出版社



本書的編纂出版承蒙日本國沖繩縣教育委員會和（財）沖繩縣文化振興會
公文書管理部協助，謹致感謝。



目錄

一 福建巡撫潘思渠奏報琉球國進貢頭船到閩日期摺 乾隆十六年四月二十四日(1751.5.19)	1
二 福建巡撫潘思渠奏報琉球國難民飄入廈門撫恤摺 乾隆十六年五月十八日(1751.6.11)	9
三 福建撫巡潘思渠為琉球國貢使病故二號貢船在洋遭風未到事題本 乾隆十六年六月十九日(1751.8.10)	18
四 福建巡撫潘思渠為琉球國進貢船附載中國難民到閩事題本 乾隆十六年八月二十日(1751.10.8)	24
五 福建撫巡潘思渠為琉球國二號貢船到閩事題本 乾隆十六年八月二十日(1751.10.8)	74
六 禮部為奉諭優獎護送內地遭風商民之琉球貢船事致內閣典籍廳移會附上諭 乾隆十六年九月(1751.10)	79
七 禮部尚書伍齡安等為查收琉球國頭號船貢物賜恤病故使臣事題本 乾隆十六年九月初一日(1751.10.20)	84
八 著潘思渠於進貢常例外優賞琉球國王事上諭 乾隆十六年九月十四日(1751.11.1)	96

九著福建巡撫潘思渠等琉球國貢船送回內地遭風難船著優獎事上諭

乾隆十六年九月十四日(1751.11.1)

99

一〇大學士陳世倌等為琉球國頭號二號貢船全部到閩事題本

乾隆十六年十月十七日(1751.12.4)

102

一一福建巡撫潘思渠為琉球國進貢事題本

乾隆十六年十二月初八日(1752.1.23)

111

一二福建巡撫潘思渠為琉球國進到貢物事題本

乾隆十六年十二月初八日(1752.1.23)

135

一三署福建巡撫新柱為琉球國貢船回國日期事題本

乾隆十七年三月二十四日(1752.5.7)

140

一四福州將軍署理福建巡撫印務新柱為琉球國進貢事題本

乾隆十七年三月二十四日(1752.5.7)

145

一五福州將軍新柱為代琉球國使謝恩事題本

乾隆十七年四月初五日(1752.5.18)

185

一六福州將軍署理福建巡撫印務新柱為琉球國接貢船到閩事題本

乾隆十七年四月十一日(1752.5.25)

191

一七福州將軍新柱為琉球國王世子遣使報父喪事題本

乾隆十七年四月十一日(1752.5.25)

216

一八福州將軍署理福建巡撫印務新柱為琉球國中山王世子遣使呈報國王病故事題本

乾隆十七年四月十一日(1752.5.25)

220

一九琉球國王尚敬奏為謝賜蟒緞並進貢事

乾隆十七年四月二十一日(1752.6.3)

241

二〇 大學士兼工部尚書兼管禮部事務陳世倌等爲琉球國具表進貢方物事題本 乾隆十七年四月二十七日(1752.6.9)	244
二一 大學士陳世倌等爲琉球國進到貢物事題本 乾隆十七年四月二十七日(1752.6.9)	259
二二 大學士兼工部尚書兼管禮部事務陳世倌等爲照例賞賜琉球國王及進貢使臣事題本 乾隆十七年五月初三日(1752.6.14)	263
二三 大學士陳世倌等爲頒賞琉球國貢使等物品事題本 乾隆十七年五月初三日(1752.6.14)	296
二四 大學士兼管禮部事務陳世倌等奏派員伴送琉球國貢使歸國事奏副 乾隆十七年五月十七日(1752.6.28)	305
二五 禮部擬派伴送琉球國使臣回國人員事 乾隆十七年五月十七日(1752.6.28)	310
二六 福建巡撫陳弘謀爲琉球國貢船附搭飄風難民回國事題本 乾隆十七年五月十八日(1752.6.29)	312
二七 福建巡撫陳弘謀爲琉球國一號貢船起程回國事題本 乾隆十七年五月十八日(1752.6.29)	346
二八 福建巡撫陳弘謀爲琉球國報喪使在閩病故請賜恤事題本 乾隆十七年六月初九日(1752.7.19)	350
二九 大學士陳世倌等爲照例賜恤琉球故國王、敕封世子及賞賚貢使事題本 乾隆十七年六月十三日(1752.7.23)	355
三〇 大學士陳世倌等爲往封琉球國王日一併賜恤故國王事題本 乾隆十七年六月十三日(1752.7.23)	386

三一 著陳弘謀等優加賞賚琉球國宇天港番目並國王事上諭	乾隆十七年六月二十四日(1752.8.3)	393
三二 著陳弘謀等優加賞賚琉球國宇天港番目並國王事上諭	乾隆十七年六月二十四日(1752.8.3)	396
三三 大學士陳世倌等爲賜恤琉球國病故使臣事題本	乾隆十七年七月十六日(1752.9.3)	399
三四 琉球國中山王世子尚穆爲遣使進貢事表文	乾隆十七年十月十九日(1752.11.24)	404
三五 福建巡撫陳弘謀奏琉球國貢使到閩日期摺	乾隆十七年十一月十日(1753.1.23)	410
三六 福建巡撫陳弘謀奏請改鑄清篆琉球國王鍍金銀印俟世子襲封時換給摺	乾隆十七年十二月二十日(1753.1.23)	414
三七 福建巡撫陳弘謀爲琉球國貢船到閩事題本	乾隆十八年二月初七日(1753.3.11)	420
三八 大學士伍齡安等爲照例改鑄琉球國王印襲封時換給事題本	乾隆十八年二月十四日(1753.3.18)	424
三九 大學士陳世倌等爲琉球國王世子遣使進貢事題本	乾隆十八年四月初七日(1753.5.9)	431
四〇 福建巡撫陳弘謀爲琉球國接貢船回國日期事題本	乾隆十八年四月十九日(1753.5.21)	440
四一 福州將軍新柱奏琉球貢船遇礁砧破照例撫恤摺	乾隆十八年六月二十八日(1753.7.28)	445

四二 福建巡撫陳弘謀爲琉球國進貢及貢使赴京事題本

乾隆十八年八月初六日(1753.9.2) 448

四三 福建巡撫陳弘謀爲琉球國貢使起程進京日期事題本

乾隆十八年八月初六日(1753.9.2) 470

四四 福建巡撫陳弘謀爲琉球國二號貢船回國日期事題本

乾隆十八年十月十四日(1753.11.18) 475

四五 福建巡撫陳弘謀爲琉球國代謝天恩事題本

乾隆十八年十一月十一日(1753.12.15) 480

四六 福建巡撫陳弘謀爲循例代題恭謝天恩事題本

乾隆十八年十一月十五日(1753.12.19) 512

四七 福州將軍新柱奏琉球貢船附送難民來閩摺

乾隆十八年十一月十一日(1754.1.4) 517

四八 閩浙總督喀爾吉善奏琉球國接貢船附送難民摺

乾隆十八年十一月十一日(1754.1.4) 520

四九 福建巡撫陳弘謀爲琉球國接貢船附載中國難民到閩事題本

乾隆十九年正月十日(1754.2.11) 525

五〇 福建巡撫陳弘謀爲送琉球國都通事回國事題本

乾隆十九年正月十日(1754.2.11) 556

五一 大學士兼工部尚書兼禮部事務陳世倌等爲琉球國進貢事題本

乾隆十九年二月初一日(1754.2.23) 561

五二 大學士陳世倌等爲琉球國具表進貢方物事題本

乾隆十九年二月初一日(1754.2.23) 578

一、福建巡撫潘思榘奏報琉球國進貢頭船到閩日期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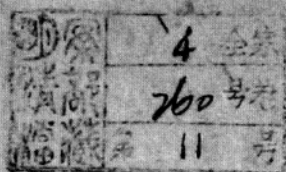
乾隆十六年四月二十四日（1751.5.19）

內容提要

福建巡撫潘思榘奏，琉球國耳目官毛元烈、正議大夫阮爲標等，奉王命恭賚表文方物，率領跟伴水梢坐駕海船二隻，於乾隆十五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在本國一齊開船進年例貢。途中遇颶風，頭號船飄回本國屬島北木山候風，於三月二十五日復開到閩省怡山院。二號船內鄭餘慶等八十員並附江南常熟縣遭風民人三十九名，飄回本國屬島西表地方衝礁破損，另撥小船前抵本國稟明國王換船。飭將已到頭號貢船吊進內港，船內官伴水梢一百十六員照例發給食物，安頓驛館。將兩船內各帶物件造冊詳報。待二號船人另換船隻來閩後，一同撥兵弁護送進口，照例妥協安頓。

檔案來源：宮中硃批奏摺

已編入《清代中琉球關係檔案選編》第三十六頁



奏

奏爲恭報琉球國進

福建巡撫臣潘思渠謹

貢頭船到閩日期仰祈

睿鑒事乾隆十六年三月二十八日據署閩安協副

將事林竿報稱據亭頭汛把總梁達禮稟報有

琉球國進

貢船一隻到汛據存留通事鄭文龍稟稱乾隆十五

年例當進

貢遵奉王命耳目官毛元烈正議大夫阮為標等恭

齋

表文方物率領跟伴水梢坐駕海船二隻於乾隆十五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在本國一齊開船行至

中途陡遇颶風頭號船飄回本國屬島北木山
候風三月十九日放洋二十五日到閩省怡山
院祈即弔進內港其二號船於二月初七日飄
到本國屬島西表地方衝礁破損另撥小船二
隻前抵本國稟明國王換船來閩等情并據福
州府知府徐景燾海防同知郝靈先後稟報到

臣隨即飛行布政使顧濟美移行文武各官將
已到之頭號

貢船弔進內港官伴水梢人等照例給發廩餼安頓
驛館所進方物及船內所帶物件會驗明白造
冊詳報去後嗣據同知郝靈申報於四月初二
日將船弔進灣泊官田墩

貢物同土產銀貨行李均會驗明確官伴水梢人等
共一百十六員名俱安頓館驛委令巡檢劉价

把總陳清加意看管防護在案并據訊明通事
頭船二船各裝進

貢硫磺六千三百斤紅銅一千五百斤白銅錫五百
斤頭船

貢物俱經點驗存貯館驛俟二船到日一同恭
進其二船內都通事鄭餘慶等共八十員名并附江
南常熟縣遭風民人三十九名

貢物土產銀貨官民水梢並無損失都通事坐駕小

舟至本國回明國王另換船隻乘此東南風汎
大約五月初旬即可來閩等情臣復飛飭沿海

營縣沿途探聽俟琉球國二號

貢船到境一體撥護進口照例妥協安頓外所有進
貢頭船到閩及辦理情由理合繕摺奏

聞伏乞

皇上睿鑒謹

奏

知

乾隆十六年四月

孟

日

二、福建巡撫潘思榘奏報琉球國難民飄入廈門撫恤摺

乾隆十六年五月十八日（1751.6.11）

內容提要

福建巡撫潘思榘奏，大琉球太平山人南風見目指等十九名駕雙桅小船一隻，載糧米往中山王府交卸。途中遭風飄至虎頭山下被救，護送廈門館驛安頓，給予口糧。另有曾遭風飄至琉球國被中山王撫恤送回之廈門商人金德隆等備酒酬謝伊等。

檔案來源：宮中硃批奏摺

已編入《清代中琉球關係檔案選編》第三十七頁